

证券代码：835952

证券简称：希尔电子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1、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8月1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张小琪、邓华鲜、邓鹏、赵华、郑荐予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张小琪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2、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8月1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何轶、万旭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3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轶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18年8月15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刘静为公司职工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3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30人。

会议由工会主席马照容主持。

本次换届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换届后董事、监事情况

董事张小琪持有公司股份 24,77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8.18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邓华鲜持有公司股份 11,23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1.84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邓鹏持有公司股份 1,385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69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赵华持有公司股份 6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2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郑荐予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监事何轶持有公司股份 4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8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监事万旭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监事刘静持有公司股份 1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2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选举是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进行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不影响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的正常运作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（三）《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16 日